太原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张克斌	出差	荆冰彬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太原重工	60016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东	
办公地址	太原市万柏林区玉河街53号	
电话	0351-6361155	
电子信箱	tyhi@tz.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业务范围

公司主营轨道交通设备、起重设备、风力发电设备、挖掘设备、海洋工程装备、焦炉设备、齿轮传动、轧钢设备、锻压设备、煤化工设备、工程机械、港口机械、油膜轴承、铸锻件等产品及工

程项目的总承包，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能源、交通、海工、航天、化工、铁路、造船、环保等行业。

（二）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产品特点为单件小批量。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取得订单，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生产，即使对于同一种产品，不同客户的需求也不尽相同。生产计划的安排基本以在手合同为基础，销售合同签订后，企业根据产品特点一般需通过集中招议标等方式确定原材料、材料及外购配套件等供应商。

（三）行业情况

重型机械行业是为金属冶炼与加工、矿山开采、能源开发、原材料生产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提供重大技术装备和大型铸锻件的基础工业。重型机械行业涉及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命脉，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对冶金、煤炭、电力、化工、建材、交通、航天、水利等基础工业和国防工业的生产发展与技术进步有着重大影响。重型机械行业一直是国家重点支持的领域，尤其是近年以来，为实现经济的转型升级，国家制定了多项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大力推动装备制造业的振兴和发展，重点支持高端装备制造业，取得了一定的成效。近期，为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国家提出《中国制造 2025》规划，立足我国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实际需要，围绕创新驱动、智能转型、强化基础、绿色发展、人才为本等关键环节，以及先进制造、高端装备等重点领域，提出了加快制造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重大战略任务和重大政策举措，力争到 2025 年使我国从制造大国迈入制造强国行列。政策的支持必将带动行业的发展，公司作为重型机械领域的骨干企业之一，也将从中受益。同时新行业战略规划的实施，也将激发行业潜能，带动行业向前发展，加快对以高端装备制造为代表的新兴市场的培育，从而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随着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持续深化和“一带一路”战略布局不断推进，行业产能结构和市场结构不断得到优化，工业生产稳定增长，重型机械行业的发展正在迎来新的机遇。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31,563,400,354.26	30,405,677,802.55	3.81	29,064,093,613.15
营业收入	6,428,175,733.35	7,177,096,665.70	-10.43	4,277,405,81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946,164.21	52,201,950.47	-27.31	-1,920,311,985.22
归属于上市公	-4,256,248.35	-17,638,812.44	75.87	-1,941,654,784.31

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67,218,437.54	4,129,450,382.09	0.91	4,076,478,76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015,259.84	1,211,139,663.39	-52.03	-1,673,259,531.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48	0.0204	-27.45	-0.79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true	true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147	1.27	减少0.36个百分点	-42.9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48,943,115.77	1,587,754,370.73	1,418,100,643.61	2,273,377,60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5,386.00	2,566,185.57	943,758.06	31,420,83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448,953.20	-13,595,503.67	-6,989,706.57	23,777,91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599,976.23	217,275,941.89	13,506,618.99	561,832,675.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8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3,82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	0	662,650,710	25.84	0	无		国有法人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0	198,417,015	7.74	0	无		国有法人
兴业财富资产－兴业银行－兴业国际信托－兴业信托·恒阳2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73,008,139	2.85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0,819,400	1.98	0	无		未知
山西省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32,723,400	1.28	0	无		国家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21,656,998	0.84	0	无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04,192	20,104,192	0.78	0	无		未知
河南省兆腾投资有限公司	0	18,603,089	0.73	0	无		未知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998,800	0.51	0	无		未知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12,612,600	0.49	0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控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太原重型机械（集团）制造有限公司，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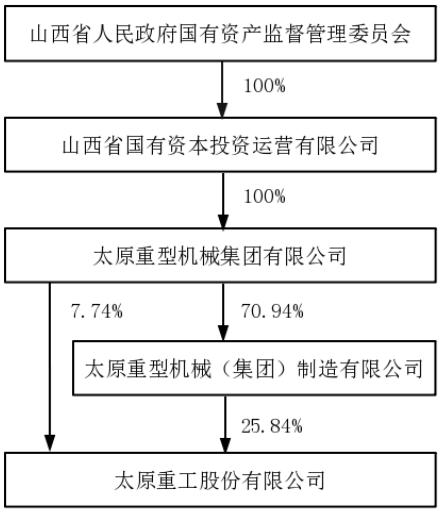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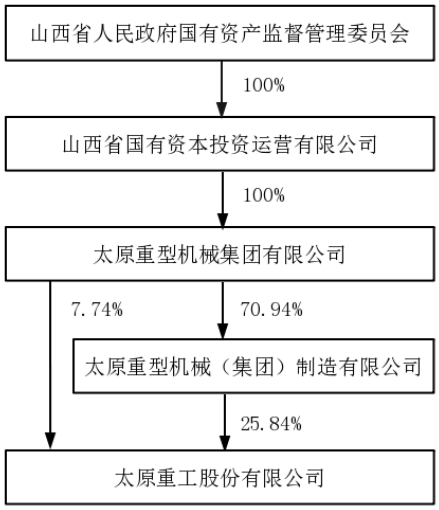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宏观经济和市场的积极变化，抢抓机遇，巩固市场地位，产品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4.28 亿元，同比减少 10.43%。公司以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

标，全面推进改革创新，提质增效，运行质量稳步提高，全年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94.62万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①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集团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A、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B、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本集团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集团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②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集团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2017年度其他收益289,130.01元，调减2017年度营业外收入289,130.01元。

本集团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调增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7,366,000.00 元，调减 2017 年度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 117,366,000.00 元。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太重（天津）滨海重型机械有限公司、太重（天津）重型装备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太原重工工程技术有限公司、TAIYUAN HEAVY INDUSTRY （INDIA）PRIVATE LIMITED、CEC Crane Engineering and Consulting GmbH、太原重工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太原重工轨道交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太重（察右中旗）新能源实业有限公司、苏尼特右旗格日乐新能源有限公司、太原重工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繁峙县能裕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灵丘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太重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五寨县太重新能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朔州市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蒲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岢岚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五寨县能裕新能源有限公司。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